

股票代碼：4406

#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長安西路289號10樓之4  
電話：(02)2552-5757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0
(七)關係人交易	20~21
(八)質押之資產	2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1
(十二)其 他	2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2~2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3
3.大陸投資資訊	23
(十四)部門資訊	23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周寶蓮 

蕭佩如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新旺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3.31		105.12.31		105.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100,068	14	119,269	16	89,167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二))	12,003	2	-	-	28,941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二))	2,459	-	2,167	-	3,45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9,233	3	24,631	4	20,349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78,353	11	67,845	9	68,765	1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	-	55	-	109	-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110,839	15	111,689	15	98,841	14
1410 預付款項	6,759	1	11,445	2	8,05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2	-	110	-	541	-
	<u>329,978</u>	<u>46</u>	<u>337,211</u>	<u>46</u>	<u>318,225</u>	<u>45</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二))	37,039	5	33,941	5	30,525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二))	62,949	9	67,622	9	67,622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265,366	37	267,862	37	276,092	3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六))	2,343	-	2,343	-	2,3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24	1	5,057	1	5,27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9	-	69	-	69	-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	-	-	-	480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2,010	2	12,010	2	12,000	2
	<u>386,000</u>	<u>54</u>	<u>388,904</u>	<u>54</u>	<u>394,406</u>	<u>55</u>
<b>資產總計</b>	<u>\$ 715,978</u>	<u>100</u>	<u>726,115</u>	<u>100</u>	<u>712,631</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	-	5,000	1	-	-
應付票據	19,775	2	22,275	3	10,064	1
應付帳款	8,225	1	4,426	1	8,424	1
其他應付款	15,872	2	17,375	2	18,068	3
其他流動負債	352	-	3,461	-	335	-
	<u>44,224</u>	<u>5</u>	<u>52,537</u>	<u>7</u>	<u>36,891</u>	<u>5</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747	5	35,747	5	35,747	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六(七))	59,292	8	62,157	9	63,983	9
	<u>95,039</u>	<u>13</u>	<u>97,904</u>	<u>14</u>	<u>99,730</u>	<u>13</u>
	<u>139,263</u>	<u>18</u>	<u>150,441</u>	<u>21</u>	<u>136,621</u>	<u>18</u>
<b>權益：</b>						
股本	519,120	73	519,120	71	519,120	73
普通股股本	40,320	6	40,320	6	40,320	6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5,450	1	5,450	1	5,450	1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7,893	7	47,893	7	47,893	7
特別盈餘公積	(49,851)	(7)	(47,502)	(7)	(55,066)	(8)
累積盈虧	3,492	1	5,841	1	(1,723)	-
其他權益	13,783	2	10,393	1	18,293	3
	<u>576,715</u>	<u>82</u>	<u>575,674</u>	<u>79</u>	<u>576,010</u>	<u>82</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715,978</u>	<u>100</u>	<u>726,115</u>	<u>100</u>	<u>712,631</u>	<u>100</u>



會計主管：莊婷瑛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附註)



經理人：莊晉嘉



董事長：莊育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3月		105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七)	\$ 167,142	101	163,469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938	1	309	-
	166,204	100	163,1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157,639	95	158,662	97
營業毛利	8,565	5	4,498	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				
6100 推銷費用	5,200	3	4,943	3
6200 管理費用	1,845	1	2,54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5	-	444	-
	7,510	4	7,930	5
營業淨利(損)	1,055	1	(3,43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4	-	92	-
7130 股利收入	-	-	-	-
7190 其他收入	1,089	1	768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	-	722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	(5,714)	(3)	(202)	-
7510 利息費用	(22)	-	(4)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	-	-	-
	(4,570)	(2)	1,376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3,515)	(1)	(2,056)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八))	(1,166)	(1)	138	-
本期淨損	(2,349)	-	(2,19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390	2	2,56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390	2	2,564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41	2	370	-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05)		(0.04)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莊育霖



經理人：莊晉嘉



會計主管：莊婷嬪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昕織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利益	權益總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519,120	40,320	5,450	47,893	(52,872)	15,729	575,640	
本期淨損	-	-	-	-	(2,194)	-	(2,1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564	2,5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94)	2,564	370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19,120	40,320	5,450	47,893	(55,066)	18,293	576,010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519,120	40,320	5,450	47,893	(47,502)	10,393	575,674	
本期淨損	-	-	-	-	(2,349)	-	(2,3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90	3,3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49)	3,390	1,041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19,120	40,320	5,450	47,893	(49,851)	13,783	576,715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附註)

經理人：莊晉嘉

會計主管：莊婷嬪



董事長：莊育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昕織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3月	105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3,515)	(2,0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334	5,06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289)	229
利息費用	22	4
利息收入	(74)	(92)
處分投資利益	-	(72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993	4,4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	(12,003)	(18,973)
應收票據減少	5,398	10,01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856)	6,889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637	996
存貨(增加)減少	850	(2,453)
預付費用增加	(554)	(213)
預付款項減少	5,240	12,40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52)	(24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440)	(3,5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500)	95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799	(2,439)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503)	278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109)	(7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865)	2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178)	(1,0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618)	(4,624)
調整項目合計	(12,625)	(14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6,140)	(2,201)
收取之利息	74	92
支付之利息	(22)	(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52	(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36)	(2,1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67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8)	(8,6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35	(7,62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5,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00)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9,201)	(9,7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269	98,9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068	89,167

董事長：莊育霖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晉嘉



會計主管：莊婷嬭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九年創立於台北市，設廠於桃園市龜山區。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特多龍加工絲、褲料及女裝用特殊紗、特多龍段染紗、特多龍及尼龍氣撚紗等產品之製造加工與買賣。本公司股票於八十八年一月十四日在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季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財務季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本公司已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財務季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6.4.12	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3.11.1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li> <li>•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li> <li>•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li> </ul>
2014.7.24	金融工具」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所述外，本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

### (二)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三)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一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9	357	341
活期及支票存款	67,126	58,146	50,426
定期存款	<u>32,633</u>	<u>60,766</u>	<u>38,400</u>
	<u>\$ 100,068</u>	<u>119,269</u>	<u>89,167</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二)。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u>12,003</u>	<u>-</u>	<u>28,94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國內上市股票	\$ <u>39,498</u>	<u>36,108</u>	<u>33,984</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億東纖維(股)公司	\$ 30,549	35,222	35,222
英屬維京群島世豐有限公司	<u>32,400</u>	<u>32,400</u>	<u>32,400</u>
	<u>\$ 62,949</u>	<u>67,622</u>	<u>67,622</u>

本公司茲收退回股款4,673千元，係億東纖維(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辦理現金減資10%。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上述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二)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匯率曝險。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應收票據	\$ 19,233	24,631	20,349
應收帳款	96,881	86,662	87,121
減：備抵呆帳	<u>(18,528)</u>	<u>(18,817)</u>	<u>(18,356)</u>
	<u>\$ 97,586</u>	<u>92,476</u>	<u>89,114</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以立帳日計算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1~60天	\$ 89,107	90,533	87,429
61~120天	8,173	1,358	946
121~180天	-	756	-
181~365天	790	-	2,084
一年以上	<u>18,044</u>	<u>18,646</u>	<u>17,011</u>
	<u>\$ 116,114</u>	<u>111,293</u>	<u>107,470</u>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6,330	2,487	18,817
迴轉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 損失	-	(289)	(289)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6,330</u>	<u>2,198</u>	<u>18,528</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6,330	1,797	18,127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 損失	-	229	229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16,330</u>	<u>2,026</u>	<u>18,356</u>

本公司對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主要係依經濟環境，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應收款項之備抵科目係用於記錄呆帳費用，除非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在認為款項無法收回之時，逕將備抵沖轉金融資產。

(四)存 貨

	106.3.31	105.12.31	105.3.31
製成品	\$ 74,826	80,706	59,862
減：備抵損失	(6,061)	(8,951)	(7,308)
	<u>68,765</u>	<u>71,755</u>	<u>52,554</u>
在製品	9,319	9,922	9,614
減：備抵損失	-	(235)	(236)
	<u>9,319</u>	<u>9,687</u>	<u>9,378</u>
原 料	25,002	23,653	29,475
減：備抵損失	(237)	(290)	(256)
	<u>24,765</u>	<u>23,363</u>	<u>29,219</u>
物 料	7,170	6,451	7,325
商 品	820	433	365
	<u>7,990</u>	<u>6,884</u>	<u>7,690</u>
	<u>\$ 110,839</u>	<u>111,689</u>	<u>98,841</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60,889千元及159,066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金額分別為3,178千元及262千元。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 輸 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	\$ 175,476	68,772	285,486	38,137	567,871
增 添	-	-	393	2,445	2,838
民國106年3月31日	<u>\$ 175,476</u>	<u>68,772</u>	<u>285,879</u>	<u>40,582</u>	<u>570,709</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75,476	69,014	277,871	33,788	556,149
增 添	-	250	7,607	752	8,609
處 分	-	(1,692)	(1,069)	(494)	(3,255)
民國105年3月31日	<u>\$ 175,476</u>	<u>67,572</u>	<u>284,409</u>	<u>34,046</u>	<u>561,503</u>
折舊：					
民國106年1月1日	\$ -	57,076	219,669	23,264	300,009
本期折舊	-	479	4,018	837	5,334
民國106年3月31日	<u>\$ -</u>	<u>57,555</u>	<u>223,687</u>	<u>24,101</u>	<u>305,343</u>
民國105年1月1日	\$ -	56,813	204,668	22,125	283,606
本期折舊	-	500	3,923	637	5,060
處 分	-	(1,692)	(1,069)	(494)	(3,255)
民國105年3月31日	<u>\$ -</u>	<u>55,621</u>	<u>207,522</u>	<u>22,268</u>	<u>285,411</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75,476</u>	<u>11,696</u>	<u>65,817</u>	<u>14,873</u>	<u>267,862</u>
民國106年3月31日	<u>\$ 175,476</u>	<u>11,217</u>	<u>62,192</u>	<u>16,481</u>	<u>265,366</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175,476</u>	<u>12,201</u>	<u>73,203</u>	<u>11,663</u>	<u>272,543</u>
民國105年3月31日	<u>\$ 175,476</u>	<u>11,951</u>	<u>76,887</u>	<u>11,778</u>	<u>276,092</u>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六)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帳面價值均為2,343千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投資性不動產鄰近區位及相同類型於近期內有成交(或待售)價格，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茲將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	<u>\$ 13,042</u>	<u>13,042</u>	<u>6,242</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員工福利負債	\$ <u>59,292</u>	<u>62,157</u>	<u>63,983</u>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本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確定給付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u>106年1月至3月</u>	<u>105年1月至3月</u>
營業成本	\$ <u>386</u>	<u>519</u>
營業費用	\$ <u>28</u>	<u>31</u>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06年1月至3月</u>	<u>105年1月至3月</u>
營業成本	\$ <u>266</u>	<u>237</u>
營業費用	\$ <u>46</u>	<u>61</u>

(八)所得稅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6年1月至3月</u>	<u>105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u>-</u>	<u>-</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迴轉	<u>(1,166)</u>	<u>138</u>
所得稅費用(利益)	\$ <u>(1,166)</u>	<u>138</u>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3.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u>(49,851)</u>	<u>(47,502)</u>	<u>(55,06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1,622</u>	<u>11,622</u>	<u>11,285</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	<u>-</u>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九)股本及權益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519,12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51,912千股，流通在外股數皆為51,912千股。

####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發行股票溢價	\$ <u>40,320</u>	<u>40,320</u>	<u>40,32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長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處產業成熟期，股利之分配根據公司盈餘狀況，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及稅制對公司及股東造成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原則上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每股未達0.5元時，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原帳列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之金額47,893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47,893千元。



##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3.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6年1月1日	\$ 10,3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390
民國106年3月31日	\$ 13,783
民國105年1月1日	\$ 15,7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564
民國105年3月31日	\$ 18,293

### (十) 員工及董監酬勞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並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其餘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累積虧損，故不依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成數估計之。

### (十一)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盈餘計算如下：

	106年1月至3月	105年1月至3月
本期淨利(損)	\$ (2,349)	(2,19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912	51,912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5)	(0.04)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金融工具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24,285千元、327,664千元及321,43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b>106年3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8,000	28,000	28,000
其他應付款	<u>15,872</u>	<u>15,872</u>	<u>15,872</u>
	<u><b>\$ 43,872</b></u>	<u><b>43,872</b></u>	<u><b>43,872</b></u>
<b>105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6,701	26,701	26,701
其他應付款	17,375	17,375	17,375
短期借款	<u>5,000</u>	<u>5,000</u>	<u>5,000</u>
	<u><b>\$ 49,076</b></u>	<u><b>49,076</b></u>	<u><b>49,076</b></u>
<b>105年3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8,488	18,488	18,488
其他應付款	<u>18,068</u>	<u>18,068</u>	<u>18,068</u>
	<u><b>\$ 36,556</b></u>	<u><b>36,556</b></u>	<u><b>36,556</b></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千元

	106.3.31			105.12.31			105.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476	30.280	105,253	2,294	32.250	73,982	749	32.232	24,1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	30.380	790	16	32.300	503	21	31.810	668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表各項外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601千元及58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4. 公允價值資訊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	\$ 12,003	12,003	-	-	12,003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39,498	39,498	-	-	39,498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36,108	36,108	-	-	36,108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8,941	28,941	-	-	28,9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33,984	33,984	-	-	33,984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無法估計其公允價值。

(3) 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衡量評價方式皆無任何層級間之移轉。

(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

(十四)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其他關係人	<u>106年1月至3月</u>	<u>105年1月至3月</u>
	\$ <u>1,986</u>	<u>851</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一個月，與一般銷貨無異。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u>659</u>	<u>1,296</u>	<u>150</u>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短期員工福利	<u>106年1月至3月</u>	<u>105年1月至3月</u>
	\$ 1,131	1,139
退職後福利	<u>115</u>	<u>52</u>
	\$ <u>1,246</u>	<u>1,19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土地	銀行借款及開立額度	\$ 175,476	175,476	175,476
建築物	銀行借款及開立額度	<u>2,243</u>	<u>2,260</u>	<u>5,021</u>
		\$ <u>177,719</u>	<u>177,736</u>	<u>180,49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為取得短期融資額度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為46,6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1月至3月			105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756	2,839	14,595	11,815	3,085	14,900
勞健保費用	1,299	147	1,446	1,221	149	1,370
退休金費用	652	74	726	756	92	8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32	125	957	822	127	949
折舊費用	5,255	79	5,334	4,959	101	5,060
攤銷費用	-	-	-	-	-	-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瀚亞成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90	12,003	-	12,003	
本公司	中砂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	1,780	-	1,780	
本公司	集盛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	679	-	679	
本公司	聯電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	1,403	-	1,403	
本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種特別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10,380	-	10,380	
本公司	得力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	25,256	-	25,256	
本公司	德東纖維(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5	30,549	4.75 %	53,942	註
本公司	MagnaChip Semiconductor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	-	-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世豐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41	32,400	18.00 %	70,794	註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以該公司自結報表計算股權淨值公允價值。

## 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本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杭州百慶纖維有 限公司	聚酯加工絲之 生產	180,000	(二)	32,400	-	-	32,400	2,691	18.00%	-	32,400	18,900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2,400	32,400	346,029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經營原絲加工之單一產業，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所複核之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本財務季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